

的时候怎么处，他都有一套自己的办法。他的一句名言是：什么是政治，政治就是把自己的人搞得多多的，把敌人搞得少少的。这不管于“善处”的最好诠释。

党内有“善学”者，但由于种种原因，学成了教条主义；有善学善思善谋者，但由于种种原因，缺少善断的魄力和善处的能力。由于“五善”兼具，使得毛泽东成为全党公认的领袖。这不是偶然，而是全党在革命斗争选择中的一种“必然”。

五、自信气质。自信是一种健康向上的心理状态，一种坚定的自我价值体现

毛泽东自信气质贯穿一生。他曾多次引用少年时期的诗作“自信人生二百年，会当水击三千里”，用以倾述自己的志向，表达自己的自信。如果说青年毛泽东的自信是一种志向和责任，那么参加革命后，实践斗争的锤炼又使他增加了一份能力和智慧。因为他找到了施展抱负的舞台，就是农村根据地；找到了在这个舞台上演出大剧的功夫，就是武装斗争；找到了这出大剧的脚本，就是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1945年，在风云莫测、险象环生的背景下，毛泽东毅然应老对手蒋介石之邀到重庆谈判，坦然赴之，从容应对，平安归来。试问，此举非大智大勇者焉能处之，非充分自信者焉能为之？毛泽东的自信气质表现在革命实践和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政治上，他坚信“我们不但善于破坏一个旧世界，我们还将善于建设一个新世界”；生活上，他畅游长江吟出“不管风吹浪打，胜似闲庭信步”。毛泽东的自信不是自我的盲目乐观，而是源于他对人类历史发展根本规律与最终归宿的洞察，源于他对社会矛盾的深入了解和精确判断，源于他为了崇高理想置生死于度外的大智大勇。他的那句“当着天空出现乌云的时候，我们就指出，这不过是暂时的现象，黑暗即将过去，曙光就在前头”，至今还在影响着我们。

六、率性气质。“率性”是一种“真性情”，是一种自我情感的天然流露。毛泽东是一个本真的人，处处表现出敢爱、敢恨、敢为、毫不做作的率

性。毛泽东喜欢游泳。赫鲁晓夫来访，本来是一场十分正规的外事活动，毛泽东却拉着赫鲁晓夫套上救生圈去游泳池里“会谈”。尼克松来访，本来这是惊动世界的大事，毛泽东却要 and 尼克松谈哲学问题，“正事”告诉他“同总理谈”。毛泽东的率性气质更多地反映在生活上。据警卫员回忆，1958年，毛泽东在上海看《白蛇传》看得入迷，他看到法海阻挠白娘子、许仙成婚时，在剧场当场站起来指责。当时由于他肚子大看演出时松开了皮带，以至于裤子掉了下来，害得警卫员急忙帮他提裤子。演出结束同演员握手时，毛泽东用两只手同“青蛇”握手，用一只手同“许仙”和“白蛇”握手，却没有理睬“法海”。毛泽东的“率性”很难用“好”和“不好”，“对”和“不对”来解释。毛泽东就是毛泽东——只能这样理解。

七、幽默气质。幽默是一种寓含着“哲学思考”的乐观人生态度，是严肃话题的诙谐轻松表达

毛泽东可以说是语言表达大师，通过他的幽默气质，常常把复杂、紧张、刻板的问题简单化、趣味化，妙趣横生，令人忍俊不禁。1929年他为红四军制定《教授法》时曾特别提出“说话要有趣味”。在谈到和朱德的关系时，他风趣地说：“你是‘朱’，我是‘毛’，我是你身上的一根毛，没有朱，哪有毛？”一句幽默的笑谈道出了两人的深情厚谊。1939年7月7日，华北联大举行开学典礼，校长成仿吾请毛泽东作报告。毛泽东在演讲中说：“当年姜子牙下昆仑山，元始天尊赠了他杏黄旗、四不像和打神鞭三样法宝。现在你们出发（当时联大将迁到抗日根据地去）上前线，我也赠给你们三样法宝，这就是统一战线、武装斗争、党的建设。”在这里，毛泽东引用《封神演义》中姜子牙的神话故事，借题发挥，十分精练地将中国革命取得成功的根本经验概括成“三件法宝”，给人留下十分深刻的印象。1945年国共和谈期间，重庆各界邀请毛泽东演讲，突然有人提出：“假如此次和谈失败，国共再度开战，毛先生有无信心战胜蒋先生？”毛泽东机智巧妙地回答：“至于我和蒋先生嘛！蒋先生的‘蒋’字，乃是将军的‘将’字头上加了一棵草，他不过是一位草

头将军而已。我这个‘毛’字，可不是毛手毛脚的毛，而是一个反‘手’，反手即反掌。意思就是代表大多数中国民众意愿和利益的共产党，要战胜代表少数人利益的国民党，易如反掌。”此言一出，掌声雷动。毛泽东就是这样经常不经意间运用“幽默气质”的“四两”拨开压顶的“千斤”。

八、倔强气质。倔强就是性格的刚强不屈

它展示的是一种执着，一种坚韧，一种毅力。在革命事业上，毛泽东一生克服了许多困难，从参加建党到秋收起义、到井冈山、到长征、到陕北直至“北京赶考”夺取全国胜利，经历了许多的曲折和危险，但他始终矢志不渝，从来没有在困难面前低头。从已知的文字记载和毛泽东大量诗词文章中都可见到他的刚强，也可透过刚强看到他的倔强。论资历，毛泽东是党的“一大”代表，早期曾经做过党内事实上的二号人物，但后来又多次降职，甚至被误传“开除党籍”。毛泽东几度沉浮，但都不曾灰心丧气。可以说毛泽东身上的巨大能量和对理想目标追求的意志力是常人难以比拟的。革命期间，有的人害怕了，有的人逃跑了，有的人叛变了，而毛泽东却始终思考着、坚持着、战斗着，这当然主要是毛泽东的历史责任感，是他的革命理想和信心的支撑，同时也是他的倔强气质使他能做到不妥协、不屈服。毛泽东革命斗争中如此，生活上也是如此。也许是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毛泽东从小就越摧越坚，越压越硬。13岁时，因为同父亲发生争执，父亲要他下跪，他就威胁要跳池塘，最终以“一膝下跪”达成妥协。毛泽东喜欢挑战别人没有做或者不敢做的事情，他不听劝阻游长江、游湘江、游珠江，他还要游黄河，还要从头至尾考查黄河，甚至还要到密西西比河游泳。这些都反映了他敢于挑战一切的刚强和刚强中透出的倔强。

九、风雅气质。毛泽东一生饱读，成就了他的风雅

毛泽东手不释卷、信手拈来，他的风雅不是矫揉造作，不是附庸风雅，而是真本性、纯天然的风雅，是大气度、雄万端的风雅。毛泽东一生创作诗词百余首，既有“我失娇杨君失柳”的柔肠，又有“为有牺牲多壮志”的豪情；既

有“坐地日行八万里”的浪漫，又有“引无数英雄竞折腰”的慨叹。每一段柔肠、每一段豪情无不透视出他的风雅。人们最为叫绝的词作《沁园春·雪》，以其撼动山河、摇曳历史的气势，不但打赢了国共两党的文坛政治大战，而且成为中华诗词宝库中前无古人、后启来者的千古绝唱。据回忆，毛泽东早年在湖南安化拜访一位老先生时，老先生写了一副上联摆在桌上：“绿杨枝上鸟声声，春到也，春去也。”毛泽东随即写出下联：“清水池中蛙句句，为公乎？为私乎？”其语中的内涵让老先生顿然亲近有加。在井冈山革命处于低潮时，当行军打仗人困马乏，吃不上喝不上许多人悲观失望时，毛泽东坚信“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并用诗一样的浪漫语言预言革命高潮的到来：“它是站在海岸遥望海中已经看得见桅杆尖头了的一只航船，它是立于高山之巅远看东方已见光芒四射喷薄欲出的一轮朝日，它是躁动于母腹中的快要成熟了的一个婴儿。”毛泽东一生不但创作了大量诗词，而且留下了许多墨宝，成为近现代攀上狂草高峰第一人。1999年新世纪来临之际，《中国书法》杂志和几家媒体举行了一次评选百年十大书法家的活动。通过专家评选和无记名投票，毛泽东被列为第五，列吴昌硕、林散之、康有为、于右任之后，与沈尹默并驾，排在沙孟海、谢无量、齐白石、李叔同之前。郭沫若诗赞毛泽东“泰山北斗，诗词余事”。诗词是毛泽东的余事，书法对于毛泽东就是余事的余事了。

毛泽东的风雅来自于他的浪漫情怀和高度自信，来自于他的文学功底和人生驾驭，这种风雅是黑暗岁月里民众看到的天边朝霞，是枪林弹雨中人们嗅到的战地黄花。

十、平民气质。毛泽东生于农村，长于农村，一生保持平民本色

还在毛泽东幼年的时候，他就同情弱者，乐于助人。一次毛泽东的父亲买猪，并付了定金。等毛泽东去赶猪的时候，猪价上涨，毛泽东感到心里不安，自作主张退还定金，觉得不应“赚心灵不安的钱”。工作中，毛泽东也许是平民气质使然，他一生倡导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经常深入群众向群众学习，向下级学习，先当学生后当先生。这种平民气质使他能体察下情，了解实际，

为民苦涸

写出了《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反对本本主义》《兴国调查》等大量著作，指导中国革命取得胜利。毛泽东的平民气质表现在生活上，他喜欢自由自在、无拘无束，反感戒备森严、警卫重重，把自己和群众隔离；他更反对走形式，讲排场，比如众所周知的他最爱吃的就是“红烧肉”，最爱穿的就是“布鞋便装”。他生活上不讲究，衣服破了可以补一补再穿，走路累了捡一根树枝可以当拐杖。毛泽东平民气质的本质是他始终把自己当作人民的一份子，和广大的劳动者打成一片，尊重他们的生活习俗，体会他们的温饱冷暖。他的每一次握手、每一次交谈、每一个玩笑，平民气质都使他赢得人民更多的尊敬和爱戴。今天，在纪念毛泽东诞辰 120 周年的时候，我们从一个特定的角度研究毛泽东的气质。作为中华民族优秀分子的代表，毛泽东的气质可以说既有一般性，又有特殊性。从一般性讲，毛泽东的气质凝聚着中华民族的优秀品质与传统美德；从特殊性讲，毛泽东的气质展示了个人的独特魅力和人格风采。毛泽东特有的气质同他的革命理想、革命理论、革命实践相结合，领导中国革命取得成功，使其成为中国人民的伟大领袖。任何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不可否认，毛泽东后来的失误，除了其他原因以外，同他的个人气质也有一定关系，但孰重孰轻，毋庸置疑。如果不怀有偏见，都应当承认毛泽东的气质是指导中国革命取得胜利的一个“特殊法宝”。毛泽东是人不是神，但他是一位二十世纪的伟人。随着时间的推移，他的伟人定位越来越将被历史所证明。而毛泽东的气质，在一定意义上成就了这位伟人。

毛主席晚年忧国忧民的两首诗词

毛主席一生是为人民利益奋斗的一生。“人民”是毛主席一生的牵挂，他相信人民，紧紧依靠人民，一切为了人民。不论是武装革命还是哪种革命，都离不开人民。打江山是为了人民，坐江山也是为了人民。到了晚年，仍时时不忘人民。这种情怀在他晚年的《七律·有所思》和《诉衷情》两首诗词中体现得淋漓尽致。

《七律·有所思》

正是神都有事时，又来南国踏芳枝。

青松怒向苍天发，败叶纷随碧水池。

一阵风雷惊世界，满街红绿走旌旗。

凭栏静听潇潇雨，故国人民有所思。

毛主席晚年忧国忧民的两首诗词

这首诗是创作于1966年6月，这一年已73岁高龄的毛主席在南巡途中从杭州经长沙，来到韶山滴水洞，在这里11天没出来，闭关思索，在这期间，写下了这首诗。

就在这一年，他老人家结合当时国际国内的斗争形势，亲自发动一场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这首诗反映了诗人在中国历史重要关头的复杂心境。写出了诗人在文化方面为人民服务的真情实感和美好愿望。从全诗来看，题目“有所思”，诗的最末句“故国人民有所思”，可见诗人是以人民为导向，体现作者与人民休戚与共的关系。它告诉人民，不论是武装革命还是哪种革命，离开人民的参与，都不会最终取得胜利。整个这首诗，视野宏大，通篇没有疑问却发人深省。“有所思”，“思”什么？思国家的前途，人民的命运，“思”革命的江山来之不易。“凭栏静听潇潇雨，故国人民有所思”，虽然革命已经完成，祖国和人民融为一体，有了国泰民安的大好局面，但如何永葆江山千秋万代永不变色，这是故国人民的“有所思”。实际反映了作者忧国忧民的博大情怀。

毛主席晚年忧国忧民的两首诗词

建国 70 周年大型文献片《我们走在大路上》对毛主席有这样一段评价：“作为一个执政的无产阶级政党的领袖，毛泽东不断观察和思考新兴的社会主义社会现实生活中的问题，极为关注艰难缔造的党和人民政权的巩固。高度警惕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为消除党和政府中的腐败现象和特权、官僚主义等现象，进行不断探索和不懈斗争。”这段文字也许正是对毛主席当年滴水洞隐居 11 天的“有所思”的一种比较确切的诠释。

毛主席晚年忧国忧民的两首诗词

到了 82 岁高龄的毛主席，在生命的倒计时阶段里，写给周总理的一首绝笔诗，这种忧国忧民的情怀更为突出。

《诉衷情》

当年忠贞为国酬，何曾怕断头。

而今天下红遍，江山靠谁守？

业未就，身躯倦，鬓已秋。

你我之辈，忍将夙愿，付与东流？

毛主席和周总理是中国革命和建设几十年来的最完美组合，最理想的搭档。是完全可以推心置腹的挚友。在生命的最后阶段，《诉衷情》是毛主席对他的亲密战友和同志的推心置腹的倾吐。

诉说了他们一生投身革命，不怕牺牲，抛头颅，洒热血的激情。为了民族的解放，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幸福，多少同志在革命的枪林弹雨中牺牲，但这一切并没有吓倒他们，一批又一批的仁人志士，前仆后继，为了这个民族的未来献出了最宝贵的生命。不少同志在牺牲时才二十几岁，为了人民的利益，民族的解放，他们视死如归。

然而，新中国成立了，天下打下来了，人民安定。但一些曾经一起奋斗的同志却发生了改变，与当初的理想背道而驰。在敌人的枪林弹雨中他们没有倒下，却倒在了和平时期的敌人的糖衣炮弹上。

毛主席感慨自己已是垂暮之年，又病痛缠身，尚存一口气，想到这些，不禁感叹这红色江山又靠谁来坚守呢？

还有那些心中许下的宏伟蓝图，没有实现，而自己和总理都不行了，想到这些身后事，不禁心生悲凉。

晚年的毛主席用一首《诉衷情》来表达他内心的担忧和焦虑，对此担心又无能为力，正像一首歌中唱到的“我真的还想再活 500 年。”这种情感读来无不让人潸然泪下。

从这两首诗词，可以看出毛主席晚年为什么要奋力一搏，他不是为自己，而是为了这个国家，为了这个国家的人民。更看出他老人家为了人民利益的博大情怀。

毛主席为我们留下的宝贵财富，5句让你不得不叹服的金句：

1、人们经过失败之后，也就从失败取得教训，改正自己的思想使之适合于外界的规律性，人们就能变失败为胜利，所谓“失败者成功之母”，“吃一堑长一智”，就是这个道理。

2、斗争，失败，再斗争，再失败，再斗争，直至胜利——这就是人民的逻辑，他们也是决不会违背这个逻辑的。

3、我们集中的兵力必须六倍、五倍、四倍、至少三倍于敌，方能有效地歼敌。不论在战役上，战术上，都须如此。不论是高级指挥员，或中下级干部，都须学会此种作战方法。

4、动员了全国的老百姓，就造成了陷敌于灭顶之灾的汪洋大海，造成了弥补武器等等缺陷的补救条件，造成了克服一切战争困难的前提。要胜利，就要坚持抗战，坚持统一战线，坚持持久战。然而一切这些，离不开动员老百姓。

5、在斗争中，由于主观指导的正确或错误，可以化劣势为优势，化被动为主动；也可以化优势为劣势，化主动为被动。

毛主席一生对孔子的复杂态度：从崇信，到一分为二，到否定

一部《论语》，大量地记录了孔子的言谈主张。可以说，《论语》就是一部“孔子语录”。要真正读懂《论语》，就不能不研究孔子其人。毛主席非常熟悉孔子其人其事其说。

孔子名丘，一说生于公元前 551 年，一说生于公元前 550 年；死于公元前 479 年，享年七十又二。>3

孔子出生于宋国贵族，他的曾祖防叔因避祸由宋逃到鲁国，便成为鲁国人。他父亲名纥，字叔梁，做过鲁国陬邑的地方长官。孔子出生不久，父亲死了，家庭也贫困了，不得不做各种杂活，一则赡养寡母，一则自己生活。他做过仓库保管员，也做过牲畜管理员，都很负责任。最后做到鲁国的大司寇，那是“卿”的高位了。他到处学习，不懂就问，所以见闻广博。一生得意时少，失意时多。晚年便专门一面整理古籍，一面讲学传授学术。孔子说自己“述而不著”，研究整理了《诗》、《书》、《礼》、《乐》、《易》、《春秋》六经。他是中国私人讲学的第一人，也是传播古代文化的第一人，中国古代文化的流传以至后来的扩大和发展，不能不归功于孔子。

毛主席的一生，对孔夫子的态度是很复杂的，是集评论、批判、继承和发挥于一体的。

一、毛主席早期崇信孔夫子

毛主席自己不止一次说过：我过去读过孔夫子的书，四书五经，读了六年，很相信孔夫子。还写过文章，后来进了资产阶级学校。读了七年资产阶级的书。

从如今可以看到的毛主席的大量早期文稿看，他在长沙求学时代还颇为崇信孔子的。

毛主席求学长沙时期，正是新文化运动如火如荼地开展时期。在新文化运动中，陈独秀以《新青年》为阵地对康有为等人掀起的“尊孔”复辟逆流进行了猛烈抨击。孔子“圣人”的权威被打倒了。

青年毛主席是《新青年》的热心读者，对新文化运动的旗手陈独秀也很崇拜。但在对孔子的态度上，他与陈独秀显然有所不同。孔子在他心中依然是圣人。如前所述，他在1917年4月出版的《新青年》上发表了《体育之研究》，论述体育之重要及怎样开展体育运动。该文提倡的完全是新思想，可他在文中却大量引用《论语》、《礼记》等儒家经典中的典故、成语。他仍称孔子为“圣人”，赞扬孔子讲卫生重体育。在该文中毛主席说，“孔子七十二而死，未闻其身体不健。”接着他又将孔子与释迦牟尼和穆罕默德并举，称“此皆古之所谓圣人，而最大之思想家也。”

毛主席一生对孔子的复杂态度：从崇信，到一分为二，到否定

1917年3月23日，毛主席在致黎锦熙的信中说：“圣人，既得大本者也；贤人，略得大本者也；愚人，不得大本者也。圣人通达天地，明贯过去现在未来，洞悉三界现象，如孔子之‘百世可知’，孟子之‘圣人复起，不易吾言’。”这里明言孔子为“既得大本”的圣人。

1917年11月，毛主席主办湖南第一师范工人夜学。他主持的夜学开学典礼上，有一个程序就是向孔子像行三鞠躬礼。他在《夜学日志》中亲笔记道：在仪式上，师生员工“整队向国旗、孔圣行三鞠躬礼，职教、学生相向互行一鞠躬礼”。

孔子思想对青年毛主席的深刻影响也是显而易见的。

毛主席受时代思潮和传统思想的双重影响，认为改造中国“宜从哲学伦理学入手”。因为在他看来，哲学是探讨宇宙大本大源的学问，要是人能得大本大源，就成了圣人，故他提出“普及哲学”的治国之道。他说，“人人有哲学见解，自然人己平，争端息，真理流行，群妄退匿。”“普及哲学”可使“天下皆为圣贤，而无凡愚，可尽毁一切世法，呼太和之气而吸清海之波。孔子知此义，故立太平世为鹄，而不废据乱、升平二世。大同者，吾人之鹄也。”可见，青年毛主席的理想社会及其实现的途径无不受到孔子的影响。

在学习方法上，毛主席也颇受孔子的影响。孔子主张“博学于文”，毛主

席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是“学者之所宜遵循”的。他反对拘于一家一派之言，主张“庇千山之材而为一台，汇百家之说而成一学，取精用宏，根茂实盛”。循“博学于文”的学习之道，毛主席博览群书，对各种学说“挹其瑰宝，而绝其淄磷”。

《论语·雍也篇》中记载了孔子赞美自己最得意的弟子颜回的话：“一簞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青年毛主席对颜回也推崇备至，在著述中多次提及。受颜回的影响，毛主席“身无分文”，而“心忧天下”。他曾设想，“学颜子之簞瓢与范公（即北宋名臣范仲淹）之画粥”，办一所自修学校。在生活上，毛主席主张节俭，反对奢侈，甚至不屑与追求生活享受的人交往。

从毛主席早期文稿看，在表面上，国学似乎占主导地位，因为文稿中大量引用中国古代的文献、典籍；然而从思想实质来讲，占主导地位的是民主主义思想。孔子主张三纲五常，毛主席主张个性解放，说“故凡有压抑个人、违背个性者，罪莫大焉。故吾国之三纲在所必去……”形成了“性不受束缚”的鲜明个性。孔子主张中庸，毛主席主张抵抗、斗争，“毁旧宇宙而得新宇宙”。所以，孔子思想虽然在青年毛主席的思想中占有重要地位，但起主导作用的是民主主义思想，这也是为什么他后来能很快转变为马克思主义者的原因。

二、毛主席中期主张对孔夫子“一分为二”

毛主席对孔夫子态度发生明显变化是在他第一次北京之行后。

1918年8月，毛主席因组织新民学会会员赴法勤工俭学事宜而第一次来到北京。经杨昌济介绍，毛主席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主任李大钊手下当一名助理员。毛主席在李大钊指导下开始接触到马克思主义。他参加哲学会和新闻学会，尽量了解各种学说，大大开拓了视野，他自己说“思想起来越激进”。

1919年7月，毛主席在《湘江评论》创刊号上发表了四则揭露康有为等人“尊孔”丑行的短评，这是他早期文稿中最早的“批孔”文字，标志着在他思想中孔子的权威已开始动摇。

毛主席在1919年7月21日发表的《健学会之成立及进行》一文中指出：二十年来，湖南省虽然在政治上排满，但在思想上仍以“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以孔子为中心”、“于孔老爹，仍不敢说出半个‘非’字”，而今则到了一改旧观的时候了。在论到学会章程中“自由讨论学术”一条时，毛主席说：“我们反对孔子，有很多别的理由。单就这独霸中国，使我们思想界不能自由，郁郁做二千年偶像的奴隶，也是不能不反对的。”

主办《湘江评论》时，毛主席的笔下再很难见到恭维孔子的话了，也很少见到引用孔子及儒家的语录。当然，这并不是说，孔子已完全从青年毛主席的视野抹去了。他在《问题研究会章程》（1919年9月1日）中将“孔子问题”列为研究问题之一。

1919年12月，毛主席率领湖南的“驱张（敬尧）代表团”第二次赴京。次年4月，毛在离京去上海的途中，曾下车到曲阜游览了孔子的陵庙和故居。虽然这时他已经进一步接触了马克思主义。

后来毛主席在同斯诺谈到这次孔子故乡之行时说：

“我在曲阜停了一下，去看孔子的墓，我看到了孔子的弟子濯足的那条小溪和孔子幼年所住的小镇。在有历史意义的孔庙附近的一棵有名的树，相信是孔子栽种的，我也看到了。我还在孔子的一个著名弟子颜回住过的河边停留了一下，并且看到了孟子的出生地。”

显然，他不是一般的参观旅游，而是带着倾慕之心前来瞻仰的。

毛主席一生对孔子的复杂态度：从崇信，到一分为二，到否定

1920年是毛主席由革命民主主义者转变为共产主义者的一年。转变马克思主义者之后，毛主席投身于新民主主义革命。新民主主义革命是以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为主要任务。不言而喻，作为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毛主席对维护封建制度的孔子之道持批判态度。

第一次大革命时期，毛主席结合农民运动，批判忠孝主义，批判束缚农民的政权、族权、神权和夫权。他在《新民主主义论》、《反对党八股》等文章中

充分肯定五四新文化运动在提倡民主与科学、反对封建旧教条方面的巨大历史功绩。他激烈批判大地主大资产阶级提倡尊孔读经的反动主张。

1940年，历史学家范文澜在延安新哲学会年会上作了《中国经学史的演变》的报告，毛主席称赞范的报告为“用马克思主义清算经学，这是头一次”，并指出，“目前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复古反动十分猖獗，目前思想斗争的第一任务就是反对这种反动”。

当然，成为共产党领袖的毛主席不是全盘否定孔子的，对孔夫子具有民主主义色彩的东西，他还是给予了充分的肯定的。

1937年10月19日，毛主席在纪念鲁迅逝世一周年的大会上说：“鲁迅在中国的价值，据我看要算是中国的第一等圣人，孔夫子是封建社会的圣人，鲁迅则是现代中国的圣人。”明确肯定孔子为封建社会的“圣人”。

1938年5月21日，针对一些同志不安心当教员这一点，毛主席在抗大干部会上说：黑格尔是马克思的老师，此人似乎当了一世教员。我们中国的孔夫子起初做官，以后撤职，大概就是当教员当到死吧！我们要学习黑格尔，学习孔夫子。我们三四百人，可否出几个孔夫子，出几个黑格尔呢？又说：孔夫子是圣人，几千年只此一个。

1938年7月9日，毛主席在抗大讲话中说：“孔夫子说：‘吾十有五而志于学’，马克思主义者也有他的志向。但是为什么当时的孔夫子不作共产党呢？那是当时的老百姓不要他作共产党而要他作教书先生，而今天的老百姓则需要我们作共产党了。”毛主席的这段话肯定孔夫子作教书先生是当时时代的需要，老百姓的需要。

1938年10月，毛主席在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上向全党提出研究理论、研究历史和研究现状的任务。他在谈到研究历史时指出：中国民族有数千年的历史，有它的许多珍贵品。“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份珍贵的遗产。”“从孔夫子到孙中山”的提法，表达了毛主席对孔子在中国历史上所占重要地位的一种肯定。

《孔子评传》一书的作者匡亚明回忆说：

1942年，他在延安曾向毛主席请教如何评价孔子的问题。

毛主席认为：孔子生在二千多年以前，确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非常伟大的人物。但孔子毕竟是二千多年前的人物，他思想中有消极的东西，也有积极的东西。只能当做历史遗产，批判地加以继承和发扬。对当前革命运动来说，它是属于第二位的東西。第一位的用以指导革命运动的，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特别是当时重庆（国民党政府所在地）方面正在大搞什么“尊孔读经”。他们靠孔夫子，我们靠马克思。要划清界限，旗帜鲜明。

毛主席又认为：当时对孔夫子，最好是暂时沉默，既不大搞批判，也不大搞赞扬。

1943年6月28日，毛主席在刘少奇的一封信上批写道：“剥削阶级当着还能代表群众的时候，能够说出若干真理，如孔子、苏格拉底、资产阶级，这样看法才是历史的眼光。”

并且明确说“孔孟有一部分真理，全部否定是非历史的真理”。

毛主席为自己的两个女儿取名为李敏、李讷，“讷、敏”二字，其实来自于《论语·里仁篇》中记载的孔子的一句话：“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化孔夫子的名言而为爱女的名字，不也正是表明毛主席对孔子的肯定和欣赏吗？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直至1966年，毛主席对孔子的态度同建国前大体相同。

1953年，毛主席在一次讲话中说：关于孔夫子的缺点，我认为就是不民主，没有自我批评精神。“吾自得子路而恶声不入于耳”、“三盈三虚”、“三月而诛少正卯”，很有些恶霸作风，法西斯气味。不过，第二年，毛主席在一次讲话中说过与此相反的话：孔夫子是革命党，此人不可一笔抹杀，不能简单地就是“打倒孔家店”。

1964年8月18日，毛主席在北戴河的哲学谈话中说：孔子讲“仁者人也”，“仁者爱人”。爱什么人？所有的人？没有那回事。爱剥削者？也不完

全，只是剥削者的一部分。不然为什么孔子不能做大官？人家不要他。接着在谈到《诗经》时，他又称赞了孔子，说孔夫子也相当民主，男女恋爱的诗，他也收。

1956年8月24日，他在同音乐工作者的谈话中说：“孔子是教育家，也是音乐家，他把音乐列为六门课程中的第二门。”

1958年5月8日，在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上，毛主席在谈到青年人胜过老年人时，列举了中国历史上的许多名人，其中说到孔子。他说：

“孔夫子在青年时也没有什么地位，当过吹鼓手，在人家办丧事时，给人家喊礼，后来教书。他虽然做过官，在鲁国当过司法部长，也是短期的。也还当过管钱的小官，相当于我们农业社的会计。他学了很多本领，颜渊是孔子的弟子，算个二等圣人，他死时才三十二岁。”

这番谈话对孔夫子的肯定之情溢于言表。

1958年11月21日，毛主席在武昌会议上谈到“有实无名”问题时说：一个人学问很高，如孔夫子、耶稣、释迦牟尼，谁也没有给他博士头衔，并不妨碍他们行博士之实，孔子是后来汉朝董仲舒捧起来的，以后不太灵了。到了唐朝好一点，特别是宋朝朱熹以后，圣人就定了。到了明清两代才封为“大成至圣文宣王之位”。到了五四运动，又下降了。圣人不圣人，吃不开了。我们共产党人是历史唯物主义者，承认他的历史地位，但不承认什么圣人不圣人。

1964年2月13日，毛主席在春节座谈会上谈教育问题时充分肯定了孔子的教育思想。他对主管教育工作的领导同志说：孔夫子的传统不要丢。在谈话中，他还以赞赏的口气讲了孔子的经历，说明孔子的学问是从实践中自学得来的。他认为，孔子这个人爱说老实话，为此，吃了不少苦，挨了不少骂。当然在谈话中，他又一次指出孔子办教育不重视生产劳动的缺点，提出这方面我们要想办法补足。

总之，这一时期毛主席是以辩证的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态度来对待孔子的，即对孔夫子一分为二，也就是毛主席常主张的“弃其糟粕，取其精华”，